

高唐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规定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高唐镇 2020 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将乐县高唐镇人民政府联系（地址：将乐县高唐镇人民政府，府前路 1 号；邮编：353301；联系电话：0598—236110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

本单位 2020 年度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14 条。历年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2102 条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

机构职能类信息 0 条，占 0%；政策、规范性文件类信息 3 条，占 1.4%；行政许可类信息 0 条，占 0%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 0 条，占 0%；为民办实事类信息 16 条，占 7.4%；民政扶贫救灾社会社保就业类信息 32 条，占 14.9%；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25 条，占 11.7%；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 41 条，占 19.6%；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 33 条，占 15.4%，其他类别信息 64 条，占 29.9%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2020 年度我镇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。历年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102 条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

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明确信息公开由党政办按要求提供公开信息内容，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。规定了经分管领导把关、单位主要领导同意后方能公开的政务公开流程制度，详细安排部署了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实行专人负责制，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党政办，由吴承强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统筹协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并结合我镇实际，提出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若干措施，全力推进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五）平台建设

充分发挥幸福高唐公众号、微信群、政务公开栏等宣传载体作用，及时准确做好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和办事服务工作。同时，加强“e 三明”和 12345 网上便民平台服务，2020 年共处理 12345 平台诉求 51 件，其中 e 三明 51 件，查阅率、办结率和满意率均为 100%。

（六）监督保障

结合我镇实际，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，政府信息公开投诉举报与责任追究等相关工作程序，健全配套措施，强化工作督查健全配套措施，为提高依法公开水平，我镇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，严格依法管理，加强督促检查，强化监督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。积极贯彻实施信息督查检查制度，严格把握公开程序，边学习、边修改、边完善，广泛接受服务对象的监督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
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 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3	3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 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 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 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 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1	11998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	1. 属于国家秘	0	0	0	0	0	0	0

	不予公开	密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	0	0	0	0	0	0

		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当前国家加强法治政府建设、推进权力阳光运行的形势任务相比，还有很大的作为空间；与中央和上级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部署要求相比，还存在一些差距；与人民群众的要求期待相比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。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。重视程度不够，主动满足群众公开需要的意愿不足、发布信息总量不够。

二是公开信息的质量和时效有待提升。政府机关提供的信息和群众真正想要的信息有时存在“错位”现象，存在着群众关心的没有有效公开，注重结果公开，有时忽略了过程公开；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领域，政策措施通俗化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；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三是工作创新能力仍需进一步增强。适应互联网发展形势，加强政府部门间信息公开协同，促进政府信息共享等方面存在着挑战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工作的理念。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，切实转变思想观念，增强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，以政府信息公开服务领导决策、服务中心工作开展、服务人民群众信息需求，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、以公开立公信，维护法治政府、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。

二是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。进一步深化群众关注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明确各领域公开内容，修订完善主动公开目录，确保应公开尽公开。加大对政府重点工作、重要决策部署、重大改革措施的解读力度，及时关注舆情，回应社会关切。积极稳妥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，服务社会管理创新。

三是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方法举措创新。进一步整合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围绕公众关切梳理、整合各类信息，建设相关专题，使群众获取信息更加便捷；加强对“互联网+”、微信等新技术、新媒体的学习和应用，推进互联网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度融合，运用网络客户端、微信公众号等主动及时向社会群众公开热点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